我省“双减”5项指标居全国前列

学科类校外培训实行政府指导价

按线上、线下以及不同班型，分类制定收费标准，上浮不得超10%

本报讯 昨日下午，省新闻办公室举行《海南省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实施方案》新闻发布会，省教育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发改委、省民政厅和省人社厅等相关负责人参加发布会解读《实施方案》，并介绍“双减”百日工作的进展和成效。

据了解，自7月底正式实施“双减”工作以来，我省“双减”各项工作稳妥有序推进，取得了阶段性成效。按照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11月16日最新通报，国家重点监测的六项指标中，我省五项指标（建立作业公示制度义务教育学校比例，作业时间控制达标学校比例，提供课后服务义务教育学校比例，课后服务时间达标学校比例，线上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暂停、转型或注销比例）等均居于全国前列（线下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暂停、转型或注销比例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记者 林文星

全省学科类培训机构暂停、转型和注销比例超七成

省教育厅副厅长李燕仪介绍，在规范校外培训机构方面，我省全面停止审批新的面向义务教育阶段和普通高中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各类学前教育培训机构。截至11月15日，转型非学科346家、注销255家、暂停51家，暂停、转型和注销比例达到75.55%。同时，限制校外培训时间和价格。

7月份以来，我省共查处非法占用休息日、法定节假日补课机构99家。近期将出台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政府指导价。

全省查处无证无照校外培训机构318家，查处在职教师有偿补课13人

校外培训机构综合整治工作也取得显著成效。7月底以来，全省各市县教育部门联合市场监管、公安、消防、综合执法等部门共组织实施现场检查358次，检查机构2090家（次），其中，查处无证无照机构318家，违规收费机构30家，违规发布广告机构362家；共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391份；共拆除违法违规设置的校外培训广告牌、宣传栏362块，超过1000平米；共查处在职教师有偿补课13人，公开曝光5起在职教师有偿补课案例。

率先全域开展暑期托管服务，推动“阳光快乐”教育

在落实校内减负方面，我省启动实施义务教育阶段作业设计质量提升专项行动。截至11月15日，全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制定作业管理办法、实行作业公示制度比例达到100%。全省应开展课后服务的义务教育学校708所，100%全部开展课后服务，100%服务时间达标，惠及学生74.8万名，学生参加率达98.18%。我省还在全国率先全域开展暑期托管服务，并进一步打造海南中小学生特色印记，坚持五育并举推动“阳光快乐”教育。

全省940户相关市场主体需办理注销或变更登记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我省“双减”工作启动后，该局切实做好相关机构登记方面工作，以及价格监督检查和广告管控等工作。经核查，全省需要办理注销登记或名称、经营范围等事项的变更登记业务相关市场主体共940户，其中106户已办理注销登记，84户已办理名称、经营范围等事项变更登记。

全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共出动执法人员1157人次，检查学校、校外培训机构914家次，1家存在收费超过3个月违规行为，1家存在夸大师资力量行为，下达监督意见书3份。同时，检查各类广告主体840余家，立案1宗，责令改正20宗，移送地方综合行政执法局处置2宗，并移送教育部门涉嫌违法线索1条。

近期出台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监管实施方案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明确要求将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纳入政府指导价管理。这也是社会各界广泛关注的问题，我省将如何制定政府指导价？省发展改革委相关负责人在发布会上表示，我省《关于加强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监管的实施方案》将于近日印发。目前，省发展改革委和海口、三亚、儋州正在同步开展校外培训机构成本调查。

该负责人介绍，义务教育阶段线上和线下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属于非营利性机构收费，目前已纳入了我省定价目录，依法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由政府制定基准收费标准和浮动幅度。面向普通高中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的管理，参照执行。

经省政府同意授权海口市、三亚市、三沙市、儋州市人民政府自行制定本市辖区内线下学科类校外培训的基准收费标准和浮动幅度；其他市（县、自治县）线下学科类及全省线上学科类校外培训的基准收费标准和浮动幅度，由省发展改革委会同省教育厅制定。

各培训机构在政府制定的基准收费标准和浮动幅度内定价

据介绍，我省计划分线上和线下以及不同班型，分类制定标准课程时长的基准收费标准。班型分为10人以下、10–35人、35人以上三种类型。标准课程时长，线上为30分钟，线下为45分钟，实际时长不一样的，按比例进行折算。制定的基准收费标准浮动幅度，上浮不得超过10%，下浮不设限制。各培训机构在政府制定的基准收费标准和浮动幅度内，确定具体收费标准。海口市、三亚市、三沙市、儋州市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本市具体的分类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双减”从业人员给予创业担保贷款，额度最高达30万元

我省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从业人员众多，如何做好这部分人员的就业保障？省人社厅相关负责人介绍，据统计，我省共有线下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863家，稳定从业人员5748人。其中，教师3336人、销售人员555人、教研人员573人、其他职工1284人。截至目前，从业人员分流平稳有序。

省人社厅在积极引导“双减”从业人员转产转岗的同时，认真落实扶持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双减”从业人员，给予创业担保贷款、创业孵化等政策支持，个人申请创业担保贷款额度最高达30万元。

该负责人表示，人社部门将建立完善跟踪服务机制，适时举办专场招聘会，及时开展裁员指导、职工权益维护等工作，将专项就业帮扶延伸到明年6月份，确保“双减”任务圆满完成。